

**臺中市政府廉能透明獎
一般參賽類申請表**

提 案 機 關	臺中市東區區公所
單 位 主 管 職 稱 及 姓 名	區長 江惠雯
主要辦理人員 及 負 責 工 作	秘書室 葉先生 協助戶政便民工作站相關設備之設置
協助辦理人員 及 負 責 工 作	無
透 明 化 措 施 名 稱	設置戶政便民工作站
措 施 簡 介	民眾至本所洽辦業務，常有應檢附證明文件之規定，且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多在相關文件之列，惟本所屬性並非聯合辦公大樓，且本區戶政事務所與本所又非鄰近，故民眾如不熟悉辦理規定，忘記攜帶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則需返回住所或前往位於東區和平街之戶政事務所申請戶籍謄本方能順利完成業務申辦，對於行動不方便之民眾或年紀較大之年長民眾而言，實屬有待改進之處。 為提昇本所服務品質，減少民眾來回奔波之苦，本所協調臺中市東區戶政事務所，自 90 年 1 月開始，於本所設置戶政便民工作站，提供民眾申請戶籍謄本、印鑑登記及證明、戶口名簿補換發、門牌整編證明、教育程度註記以及 N 加 e 跨機關便民服務等多項戶政業務，有效縮短民眾申辦業務準備相關文件之時間。
興利防弊、外部 監督價值 (28%)	一、減少民眾奔波之苦：以 105 年全年申請案件數 4012 件計算，每人平均減少車程往返 20 分鐘，往返距離 6 公里，可節省民眾 80240 分鐘的車程時間，減少交通往返距離 24072 公里。 二、民眾前往戶政事務所與在本所戶政便民工作站所得之服務相同，可使民眾了解政府機關提供服務之一致性，減少有關差別待遇等易生民眾誤解之傳聞。
流程標準化及公 開 化 程 度 (28%)	一、根據本所業務需要之使用頻率，與戶所之業務較多關聯者為社福業務，以及兵役業務，故本所將戶政便民工作站設置於本所社會課對面，緊鄰通往人文課之樓梯口，

	並設置「戶政便民工作站」之單位牌，使民眾可一望即知本所亦有提供戶政業務相關之服務。 二、民眾於戶政便民工作站申辦戶政業務，戶所駐點承辦人均依照戶政事務所各項業務申辦之作業流程辦理，若準備文件不符，亦提供一次告知單，依據民眾之申請事由，告知申請資格及應繳附之文件等，作業流程均公開；另民眾如有戶政業務之相關疑問，戶所駐點承辦人亦可提供申辦者及民眾查詢或詢問戶政業務之申辦須知。
系統（或措施）便捷性、完整性及安全性 （18%）	一、本所戶政便民工作站設置於本所社會課對面，緊鄰通往人文課之樓梯口，民眾於申辦社福業務或兵役業務時，如應備文件僅欠缺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時，本所承辦人均會告知可於本所戶政便民工作站申請即可，減少民眾往返東區戶政或住所之車程及時間，相當便捷。 二、本所戶政便民工作站，除提供民眾申請戶籍謄本、印鑑登記及證明、戶口名簿補換發、門牌整編證明、教育程度註記以及 N 加 e 跨機關便民服務等多項戶政業務外，因駐點承辦人均為戶政事務所之戶籍員，故民眾如有戶政業務之相關疑問，亦可向駐點承辦人洽詢，不用再到戶政事務所詢問。
民眾使用情形 （18%）	本所戶政便民工作站 105 年度受理案件數為 4012 案，106 年 1-6 月受理案件數為 2177 案，平均每月受理案件案為 344 案，足見民眾使用情形非常頻繁。
創新創意作為 （8%）	本所屬性非為聯合辦公大樓，且受限辦公環境亦無法再由戶政事務所進駐，惟本所本著跨領域服務便民之觀念，積極協調東區戶政事務所設置戶政便民工作站，克服先天辦公環境之限制，希望比照聯合辦公大樓之服務品質，使民眾免於往來奔波之苦。據了解，目前臺中市各公所尚無提供此類服務，本所創新便民措施可作為他機關標竿學習之案例。
相關附件	附件 1：戶政便民工作站服務項目公告 附件 2：本所至東區戶政事務所之路徑規劃及所需花費時間 附件 3：戶政便民工作站設置地點及服務情形

戶政便民工作站服務項目

◎ 服務時間

週一至週五上午08:30~12:00

下午13:00~17:00

◎ 服務項目

一、隨到隨辦：

戶籍謄本、印鑑登記及證明、戶口名簿
補換發、門牌證明、教育程度註記、
N加e跨機關便民服務

二、先行收件：

英文戶籍謄本、大宗戶籍謄本(含繼承)

臺中市東區戶政事務所 謹製



Google 臺中市東區區公所 至 台中市東區戶政事務所

行駛 3.0 公里，10 分

臺中市東區區公所

401 台中市東區長福路245號

↑ 1. 往北走長福路朝長福東街前進

1 分 (220 公尺)

走旱溪西路一段、振興路/136縣道和建成路/台3線前往大公街

↙ 2. 於樂業路向左轉

7 分 (2.3 公里)

↙ 3. 於旱溪西路一段向左轉

400 公尺

↑ 4. 繼續直行，並繼續走旱溪西路一段

400 公尺

↘ 5. 於振興路/136縣道向右轉

250 公尺

↙ 6. 於建成路/台3線向左轉

550 公尺

700 公尺

繼續走大公街。開到和平街

↘ 7. 於大公街向右轉

2 分 (500 公尺)

↙ 8. 於和平街向左轉

450 公尺

📍 目的地在右邊

82 公尺

台中市東區戶政事務所

401 台中市東區和平街61號

這些指示僅適用於規劃目的。你可能會發現實際路況會因道路施工、交通狀況、天氣或其他活動，而與地圖結果有出入。你必須根據實際路況規劃你的路線並遵守路線上所有的指示或標誌。

臺中市東區區公所戶政便民工作站設置地點及服務情形



臺中市東區區公所戶政便民工作站設置地點及服務情形

